

信阳市平桥区财政局

关于开展 2023 年政府采购领域“四类”违法违规专项整治工作处理决定

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:

根据《信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政府采购领域“四类”违法违规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》(信财购〔2023〕13 号)文件精神,平桥区财政局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政府采购领域“四类”违法违规专项整治工作。现处理决定如下:

一、基本情况

本次随机抽取 3 家代理机构,每家代理机构不低于 5 个采购项目,不足 5 个项目的选取全量纳入整治范围。整治内容包括:采购人倾斜照顾本地企业,以注册地、所有制形式、组织形式、股权结构、投资者国别、经营年限、经营规模、财务指标、产品或服务品牌等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歧视待遇;代理机构违规收费、逾期不退还保证金等方面。通过检查,发现代理机构没有在招标文件及成交公告具体标明代理费收费标准。

二、处理决定

- 1、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与从业人员培训,提升从业人员职业素养。
- 2、加强对采购需求标准、采购文件范本、采购合同范本等

政府采购基础业务的研究，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。

3、对中亿正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、河南林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、河南琼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给予警告，责令限期整改。

信阳市平桥区财政局
2024年5月23日

